

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

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

本单位主要全面贯彻教育方针，面向全体学生，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实现“教育目标的最终是创新”的理念，使学生学会生活、学会学习。小学阶段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开展教育教学研究；针对课程改革，开展师资培训；开展师德修养和班主任培训工作。

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下辖 14 所小学，1 所公办幼儿园，2 所民办幼儿园。核定编制 143 名，实有在职职工 201 名，其中在职专技 200 人，工勤人员 1 人。遗属供养 22 人。

(二) 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2.39 分，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为 4131.55 万元，执行数为 343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05%。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如下：

落实学校教育资金规范管理，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学校项目规划和建设工作，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为学生提供良好的教育环境。完善和落实制度措施，提高义务教育巩固率、促进学校教育工作全面高质量发展。

二、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全年支出 3431.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2.9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预算执行率为 96.94%。项目支出 798.39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预算执行率为 56.39%。

（二）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按照《预算法》《政府采购法》及单位内控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无挤占、截留、超支等违规问题，同时强化会计核算管理，做到帐证一致、帐表一致、帐帐一致。特别是坚持把做好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作为强化教育资金管理、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高效运转的重要举措，健全机制，严格程序，规范操作，确保各类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发挥最大效益。

1、管理制度建立健全。2、严格经费支出审核。3、执行国库集中支付。4、规范执行政府采购。5、强化民主理财实施。6、推进财务信息公开。7、加强实物资产管理。8、严格资助资金管

理。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部门管理

2024 年我单位所有财政性资金、项目资金都纳入绩效管理的范围。各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控制成本，开源节流，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促进教育教学各项活动的开动，提升质量，得分 17.2 分。

（二）履职效果

本单位 2024 年度完成 1-6 年级各科各类教育教学任务；完成 2024 年小学六年级质量检测任务；完成 2024 级新生招生入学任务；完成宁县教育局安排的教师培训任务；完成宁县教育局安排的其他各项教育教学工作；完成了本年度的控辍保学工作和疫情防控工作；完成为支持上述各项任务下达的义务教育保障经费和人员经费总体支出工作，得分 55.74 分。

（三）能力建设

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使得学生学习生活的环境得到极大的改善，教师的生活环境也得到了相应改善。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按规划组织实施，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合法、有效，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得分 9.34 分。

（四）预算执行

我单位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和各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财政资金落实、使用情况、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以及为完成绩效目标制定的资金管理制度和措施等办法进行了自评，得分 49.22 分。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得分 92.39 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

我校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也面临一些困难和差距：

一是财务人员专业性不强。自从新的政府会计制度实施以来，会计核算模式变化很大，财政从工作机制、体制设置、职能职责等各方面都有很大改革和变化，我校的财务人员为教学人员兼职，专业性不强。

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合理化，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三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执行预算管理过程中，合理、合规、合法的使用财政资金，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五、改进措施

1、争取足额财政投入，现在财政投入只是保教育事业的基本运转，距离满足教育优质高速发展要求还较大。

2、加强业务人员能力，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六、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4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基本规范，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在履行职能、服务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自评得分 92.39 分，自评等级为“优”。下一步我单位将聚焦问题整改，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356084

41315543.13

34313036.87

83.05

8.3

(一)基本支出

24356084

27159330.4

26329159.91

96.94

9.69

1.人员经费

23608973.16

26432833.57

26243339.04

99.28

9.92

2.公用经费

747110.84

726496.83

85820.87

11.81

1.18

(二)项目支出

0

14156212.73

7983876.96

56.39

5.63

1.一般性项目

0

2006532.61

1909995.77

95.18

9.51

2.重点项目

0

12149680.12

6073881.19

49.99

4.99

预期目标

目标1.合理并有效利用各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和支付率。
目标2.改善和优化学校办学条件。
目标3.合理利用固定资产,提高固定资的使用率,让其发挥最大效益。
目标4.加强财务管理,做到资金有效规范利用。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财政资金预算配置合理合规

合规

100%-80%(含)

7.14

100

6.43

部门整体形象

稳步提升

100%-80%(含)

7.14

100

6.43

部门社会公信率

稳步提升

100%-80%(含)

7.14

100

6.43

从严管理“三公经费”

定及时公开

100%-80%(含)

7.14

100

6.43

部门效果目标

全年预决算公开

及时

100%-80%(含)

7.14

100

6.43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

执行

100%-80%(含)

7.14

100

6.43

社会影响

教师满意度

>=99%

100

%

7.16

101.01%

7.1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大众满意度

>=99%

100

%

10

101.01%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健全机关管理制度

健全

100%-80%(含)

3.33

100

3

人力资源建设

人才交流培训

及时组织

100%-80%(含)

3.33

100

3

档案管理

档案遗失率

<=0.2%

0.2

%

3.34

100.00%

3.34

总分

100

92.39

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